

中国共产党汨罗市委员会

汨委〔2026〕3号

签发人：林恒求



中共汨罗市委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汨罗市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 报 告

中共岳阳市委、岳阳市人民政府：

2025年，汨罗市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，紧扣法治建设“一规划两方案”部署，将法治建设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，法治政府建设不仅筑牢了治理根基，更成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竞争力，助力汨罗成功入选全国文明城市、全国双拥模范城（县），并获评全国“百城质量提升”行动城市和“全国质量强县”培育城市。现将汨罗市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主要做法

（一）坚持政治统领，筑牢法治根基，提升“关键少数”引领力。一是深化理论武装，压实主体责任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党的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纳入市委、市政府理论学习中心组必修课，全年开展专题学法8次。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出台年度工作要点，将法治建设纳入绩效考核指标体系。二是落实述法机制，拧紧责任链条。建立“述法+评议”制度，组织4个单位主要负责人现场述法，其余单位书面述法，实现“述法”全覆盖。对全市15个镇（街道）进行了法治建设实地考察督察，确保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、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落实到位。三是强化全员学考，锻造法治队伍。实施干部法治素养提升工程，组织全市1.2万余名公职人员参加学法考试，实现参学率、参考率、合格率三个100%；组织全市36个市直执法单位和15个镇（街道）共计117名行政执法人员开展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专题集中培训，提升执法人员专业能力。

（二）坚持依法决策，规范权力运行，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。一是完善决策程序，确保科学民主。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，落实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“五大关口”。全年公示市级重大行政决策事项4件，市政府常务会议、市长办公会、市长专题办公会所有议题均经过司法行政部门合法性审查，公平竞争审查实现“应审尽审”。二是强化“三率”考核，推动法治建设。全年办结行政复议案件135件，纠错率较上年度下降9个百分点；实质性化解争

议 119 件，化解率 88.15%。行政诉讼一审审结 43 件，败诉率同比下降 9.1%。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，负责人出庭率达 100%，2025 年 12 月 4 日，在汨罗一起行政诉讼案件中，岳阳市市长李挚与汨罗市党政主要负责人林恒求共同出庭应诉，以实际行动践行法治思想。**三是严格备案审查，防范法律风险。**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，对全市 20 余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，确保内容合法、程序规范、务实可行。建立政府合同全周期管理机制，全年审查政府合同 15 件，精准提出法律建议 35 条，从源头上防范国有资产流失和合同违约风险。

（三）坚持改革赋能，优化营商环境，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。一是深化“一件事”改革，跑出加速度。聚焦国省部署的 45 个重点事项，完成系统配置上线 34 个，实质性落地 30 个。2025 年“一件事”累计办件 1.58 万件，同比增长 2.5 倍；线上办件率达 63.95%，群众咨询响应时间压缩至 5 分钟以内，办事效率显著提升。二是完善惠企政策，精准送达服务。建立惠企政策精准推送机制，发布政策资讯 35 篇，直送 187 家企业。协助跨境电商企业完成全流程注册，助力企业拿下 12 类核心商标，精准服务企业 20 余家，诉求处置反馈率达 100%，企业满意度达 98%。三是规范涉企检查，优化法治环境。严控涉企执法检查频次，完成 68 个行政检查主体资格核验。着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，每季度常态化开展“服务企业直通车”匿名评价，督办整改负面意见 82 条。“扫码入企”执法留痕 1153 次，有效遏制“多头检查、重复检查”。随机评查执法及涉企案卷 257 本，从源头杜绝“无

资质执法”和随意检查，营造公平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。

（四）坚持多元共治，化解矛盾纠纷，提升社会治理支撑力。

一是构建三级调解体系，实现“小事不出村”。完善市、镇、村三级矛盾纠纷化解机制，医患纠纷、交通事故、婚恋、金融、诉前调解、劳动争议仲裁调解等行业性、专业性调解力量齐头并进，作用发挥充分。全年累计调解纠纷 3381 件，成功率 93.3%，全年未发生因调解不及时引发的非正常上访事件。二是推进信访法治化，规范信访秩序。有效化解重点信访积案 32 件，办结中央巡视湖南信访交办件 242 件，以法治手段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与社会稳定。落实诉访分离和依法分类处理，信访事项准确转交率达 99.82%。坚持“调解优先”，导入法定程序处理占比 92.02%，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。三是做实普法宣传，提升全民法治意识。营造全社会浓厚法治氛围，结合“民法典宣传月”“宪法宣传周”等主题节点，通过主题普法、专项普法等形式，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100 余次，发送普法手机短信超 30 万条，引导群众“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”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和不足

2025 年，汨罗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对照上级要求和群众期待，仍存在一些短板和薄弱环节：

（一）法治思维转化不够彻底。部分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的能力仍有欠缺，学法用法存在“学归学、用归用”现象。在面对复杂疑难问题时，习惯于凭经验办事，主动咨询法律顾问、运用法律手段解决问题的自觉性有待进一步增强。

（二）执法规范化水平有待提升。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在基层落实还不够均衡，个别单位执法公示不及时、执法记录仪使用不规范。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基准制度执行不够严格，说理式执法推广不够深入，执法方式简单化、生硬化的问题在个别领域依然存在。

（三）决策程序执行存在薄弱环节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引导公众参与的广度和深度不足，听取民意、汇聚民智的渠道还需进一步拓宽。部分单位对风险评估工作重视不够，存在“重程序、轻实效”倾向，风险评估的专业性和实效性有待提高。

（四）普法宣传精准度尚显不足。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落实力度不够，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融合度不高。普法宣传形式和载体创新不足，互动性、趣味性不强，导致宣传实效与群众实际需求存在一定差距。

三、2026年工作打算

2026年，我市将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紧扣法治建设“一规划两方案”目标任务，重点抓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：

（一）聚焦政治引领，在深化法治思维上求突破。强化关键少数带动，健全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。强化实战能力培训，结合行政执法、行政复议等典型案例开展专题培训，提升公职人员依法行政的自觉性。

（二）聚焦严格规范，在提升执法效能上出实招。贯彻落实《行政执法监督条例》，全面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。健全监督体系，织密执法权力运行“监督网”。规范执法行为，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。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领域，开展

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，坚决整治“一刀切”执法。

（三）聚焦科学民主，在规范权力运行上见真章。 严把决策关口，严格落实法定程序，确保行政决策制度科学、程序正当。发挥智库作用，进一步强化政府法律顾问在决策论证中的参与度。强化权力制约，加强审计监督、财会监督等监督力量与行政执法监督的贯通协调。

（四）聚焦社会治理，在夯实基层基础上下功夫。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深化信访工作法治化，构建“一站式”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。优化营商环境，持续推进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改革。创新普法形式，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为汨罗高质量发展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环境。



（联系人：颜念龙；联系电话：13787305456）

中共汨罗市委办公室

2026年3月3日印发